

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

华立职院办〔2026〕5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学校工作委员会工作管理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依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及董事会要求，为进一步优化学校治理体系，提升各专门工作委员会运行效能，切实发挥其在专家治学、民主管理、科学决策中的重要作用，根据学校工作实际及近期调研反馈情况，现就进一步规范学校工作委员会工作管理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

各工作委员会是学校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推进专家治学、民主管理、科学决策的重要组织形式。规范工作委员会管理，对于优化内部治理结构、提升管理效能、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各委员会及挂靠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将委员会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规范机构设置，优化人员构成

1. 规范委员会名称。各委员会名称应准确反映其核心职能，避免名称模糊、职能交叉。各牵头部门须对照《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

院管理工作委员会名称一览表》（见附件）逐一核对，于3月5日前经分管校领导同意后报校长办公室统一核准。

2. 动态更新成员信息。建立委员会成员动态调整机制：各委员会每学期初应对成员信息进行一次全面核对；因工作调整需增补或变更委员的，由牵头部门提出建议，经委员会主任同意后报校长办公室备案更新。

三、健全议事规则，规范运行程序

1. 制定工作章程。各委员会必须制定或修订本委员会的工作章程（或实施细则），以制度化形式明确职责权限、议事规则、运行机制及年度工作内容清单。工作章程经委员会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后，于3月15日前报校长办公室备案。尚未明确主要工作内容的委员会应重点完善此项。

2. 落实例会制度。原则上每学期至少召开1-2次全体会议。会议议题应提前征集、充分准备，会议通知、议程、材料应提前送达委员。

3. 规范议事程序。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；审议事项须经到会委员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，重大事项需按章程规定提高通过比例。涉及利益冲突事项时，相关委员应主动回避。

四、强化过程管理，确保决议落实

1. 跟踪督办。纪要中明确的决议事项，应明确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，牵头部门负责跟踪督办，并在下次会议上通报落实情况。委员会有权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，对执行不力的情况可向学

校提出处理建议。

2. 年度报告。建立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制度，各委员会应于每年12月底前向校长办公会提交年度工作总结和下一年工作计划。

3. 考核监督。学校将委员会作用发挥情况纳入相关单位及负责人的年度考核内容，对履职不力、运行不规范的委员会将予以督促整改或调整重组。

五、加强条件保障，提升履职能力

1. 保障履职条件。各委员会挂靠部门应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、经费支持和人员协助，保障委员会正常运转。各委员会主任要亲自抓、负总责。

2. 加强委员培训。学校定期组织委员培训，学习高等教育政策法规及先进管理经验，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和议事水平。

3. 鼓励调查研究。鼓励各委员会围绕学校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和师生关切开展调查研究，形成高质量咨询报告或建议方案，为学校科学决策提供参考。

六、开展自查自纠，推进规范建设

1. 对照检查。各委员会应于本通知下发后1个月内，对照上述要求开展自查自纠，重点检查：章程或议事规则是否健全、人员构成是否合理、会议制度是否落实、决议执行是否到位。自查报告经委员会主任签字后报校长办公室。

2. 专项督查。学校将适时组织专项检查，对运行规范、作用突出的委员会予以通报表扬；对长期不发挥作用、议事程序不规范、

决议落实不力的委员会，将责令限期整改或予以调整。

请各部门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学习，切实抓好落实，共同推动我校工作委员会管理更加科学、规范、高效，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制度保障。

校办联系人及邮箱：刘芳岑，82902208，hlzyyb@163.com。

附件：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管理工作委员会汇总表

